

2006年注册税务师税法一:城市维护建设税 PDF转换可能丢失  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77/2021\\_2022\\_2006\\_E5\\_B9\\_B4\\_E6\\_B3\\_A8\\_c46\\_7742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6_B3_A8_c46_77421.htm)

城市维护建设税与教育费附加 第一节：城市维护建设税 一、城市维护建设税的概念、特点与立法原则：（一）城市维护建设税的概念：对从事工商经营，缴纳增值税、消费税、营业税的单位和個人征收的一种税。（二）特点：1、税款专款专用，具有收益税性质2、属于一种附加税3、根据城建规模设计税率4、征收范围较广（三）、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立法原则：3条二、城市维护建设税的基本规定：（一）征税范围：城市、县城、建制镇，以及税法规定征收“三税”的其他地区。（二）纳税人：只要缴纳了增值税、消费税、营业税中的任何一种税，都必须同时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。个体商贩及个人在集市上出售商品，对其征收临时经营的增值税，是否同时按其实缴税额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，由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实际情况确定。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暂不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。（三）税率：地区差别比例税率 城市市区：7%；县城、建制镇：5% 不在城市市区、县城、建制镇的：1% 县政府设在城市市区，其在市区办的企业，按照市区的規定税率计算纳税。纳税人所在地为工矿区的，应根据行政区划分别按照7%、5%、1%的税率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。货物运输业按代开发票纳税人管理的所有单位和个人，凡按规定应当征收营业税，在代开货物运输发票时一律按开票金额3%征收营业税，按营业税税款7%预征城市维护建设税。在代开发票时已征收的属于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减征或者免征的城市维护

建设税及高于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征收的税款，在下一征期退税。对下列几种情况，可按纳税人缴纳“三税”所在地的规定税率就地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：1、由受托方代收、代扣“三税”的单位和个人 2、流动经营等无固定纳税地点的单位和个人 3、对铁道部应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税率，其计税依据为铁道部实际集中缴纳的营业税税额，税率统一规定为5%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